

证券代码：002413

证券简称：雷科防务

公告编号：2019-093

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9年12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，会议于2019年12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1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外部审计机构，公司认为该事务所在2018年度审计工作中具有良好的执业质量，能按时保质完成公司审计工作，满足公司的年报审计要求。该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能较好地履行审计业务约定书中规定的责任与义务。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的审计机构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相关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1 月 7 日（周二）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情况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7 日